

##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4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00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刘彬彬女士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未来中长期发展战略，建立灵活、多层次的业绩目标链接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创造性及主观能动性，实现与股东利益绑定、共享，并共担风险，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特点的基础上，制定了《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激励基金管理办法（草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张勇先生、刘烽先生、刘彬彬女士、陈仕恭先生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公司修改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7日